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3-035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已受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冶）系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涉案的金额：六冶被请求支付违约金、租金损失、房屋维修费用等人民币 176,126,250.20 元及全部诉讼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公告的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六冶于近日收到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2023）豫 1702 民初 4409 号）及《民事裁定书》（（2023）豫 1702 民初 4409 号、（2023）豫 1702 民初 4409 号之二），驻马店开发区嘉富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富诚置业）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将六冶作为被告向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出保全申请。现将本次诉讼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 本次诉讼案件的当事人

原告：嘉富诚置业

住所地：河南省驻马店市市辖区盘龙山路与泰山路交叉口西南角
45 号楼一、二、三层

法定代表人：高辉

被告：六冶

住所地：郑州市淮河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周永康

(二) 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案情

2014 年至 2015 年，六冶与嘉富诚置业签订了案涉工程相关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了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工程标准、合同价款与支付、竣工验收等事宜。嘉富诚置业近日向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六冶存在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造成工程逾期的情形。

同时，嘉富诚置业向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3)豫 1702 民初 4409 号、(2023)豫 1702 民初 4409 号之二)。根据《民事裁定书》，目前六冶已被查封债权人民币 7,500.00 万元、名下部分房产及土地，并被冻结银行存款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诉讼请求内容

嘉富诚置业就与六冶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内容主要如下：

(一) 请求法院判决六冶向嘉富诚置业支付逾期交房违约金暂计人民币 38,965,541.70 元；

(二)请求法院判决六冶向嘉富诚置业支付逾期交付商铺及车位的租金损失暂计人民币 129,088,025.50 元;

(三)请求法院判决六冶支付嘉富诚置业房屋维修费用人民币 8,072,683.00 元;

(四)请求法院判决六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三、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3 日

● 报备文件

(一)民事起诉状

(二)传票((2023)豫1702民初4409号)

(三)民事裁定书((2023)豫1702民初4409号)

(四)民事裁定书((2023)豫1702民初4409号之二)